

海南大学教务处文件

海大教[2021]29号

关于做好2020级实验班与卓越人才班 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学院:

为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高素质人才,落实国家实施“六卓越一拔尖”计划2.0,提高人才培养质量,学校决定开展2020级实验班与卓越人才培养班的选拔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选拔时间

报名时间为:3月29日12:00-4月1日17:00。

考试时间为:4月6日下午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开办专业

1、实验班开办专业

共开设工商管理、旅游管理、农学、食品科学与工程、信息安全(密码学方向)等5个专业的实验班。

2、卓越人才班开办专业

共开设化学工程与工艺、法学、高分子材料与工程、农学、农业资源与环境、植物保护、园艺、动物医学等8个专业的卓越人才班。

三、办班地点

人文社科类专业一年级在城西校区就读，后续学期依据学校政策转到海甸校区就读；理工农类专业一、二年级均在海甸校区就读。三、四年级时，按照学校发布的《2020年本科招生简章》中同专业规定的办学地点就读。

四、报名资格

1、实验班

2020级本科生，第一学期期末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30%的学生，可报考实验班。

2、卓越人才班

2020级本科生，第一学期期末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40%的学生，可报考卓越人才班。

3、艺术类、体育类、中外合作办学相关专业以及限制转专业其他情形的学生，不能参与本次实验班与卓越人才班的选拔。

4、享受“海南大学农科专业新生奖学金”的学生，只能报考农科类专业。

5、符合条件的学生只能报考实验班与卓越人才班招生专业其中之一。

五、选拔办法与录取规则

1、本次招生采取选拔考试的制度，实行择优录取原则，按照成绩排名依次录取。外语考试科目限定为英语，且以英语作为公共基础外语安排教学。

2、选拔考试由笔试与面试二个环节组成。卓越人才班的选拔考试是否采用面试环节由专业所在学院决定。

3、笔试内容为英语与综合两个科目，英语科目由教务处统一命题，并组织阅卷；各招生单位负责本专业综合科目的命题工作，并组织阅卷；面试由各招生专业所在学院负责组织。

4、各招生单位负责本专业各科目笔试及面试环节的考务工作。

5、选拔考试使用百分制。

6、笔试环节设定合格分数线。其中，实验班笔试合格分数线为：单科成绩 ≥ 70 分；卓越人才班笔试合格分数线为：单科成绩 ≥ 60 分。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考生，按照两科目成绩之和由高到低确定不超过 60 名考生参加面试。

7、实验班与卓越人才班各专业录取人数不超过 30 名，按照符合成绩要求的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确定，如遇末位重分的情况，按照先综合科目后英语科目的成绩高低排序。录取人数不足 10 人的专业，本年度暂停开班。

8、录取名单经招生单位公示无异议后由教务处办理相关转专业手续。已录取的学生不再享受学校其他转专业政策。

9、各学院应当高度重视本次选拔，成立以学院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选拔工作领导小组，根据录取原则并结合专业特点科学、合理的制定选拔办法。

六、其他

学校将对 2020 级实验班与卓越人才班学生在“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”(以下简称“推免”)中予以政策支持。

实验班的学生，按照当年班级人数的 35%给予“推免”指标；卓越人才班的学生，按照当年班级人数的 10%给予“推免”指标。

请各招生学院于 3 月 20 日前将选拔办法报教务处，经教务处审批后，组织开展宣传及选拔准备工作，按期完成班级组建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 梁老师

电话：66293251

电子邮箱：990164@hainanu.edu.cn

地点：学校行政楼 114 房



抄送：分管校领导

海南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3 月 15 日印发
